

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规划公示 (2023-KG13)

项目名称：安阳市XN1-2-1-2地块（文明大道与清凉山路交叉口东南）控制性详细规划（草案）

建设位置：龙安区文明大道与清凉山路交叉口东南

该规划经初审，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及各相关规范要求，为进一步提高该规划的科学性，现予公示。请广大群众及相关单位对规划方案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公示地址：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、规划地块现场

公示时间：30日（2023年07月07日—2023年08月07日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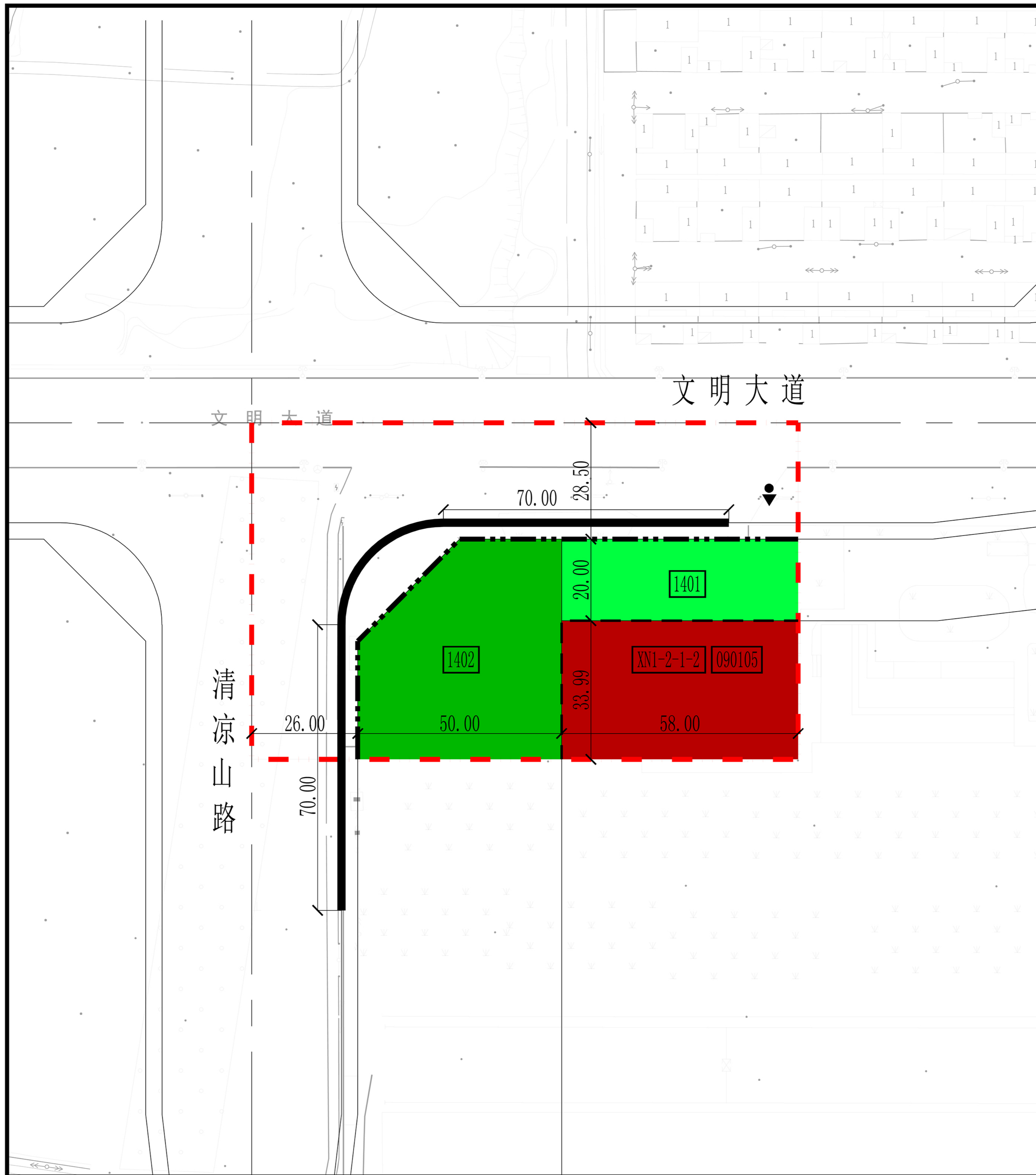
网站地址：zrzyghj.anyang.gov.cn

技术咨询：216005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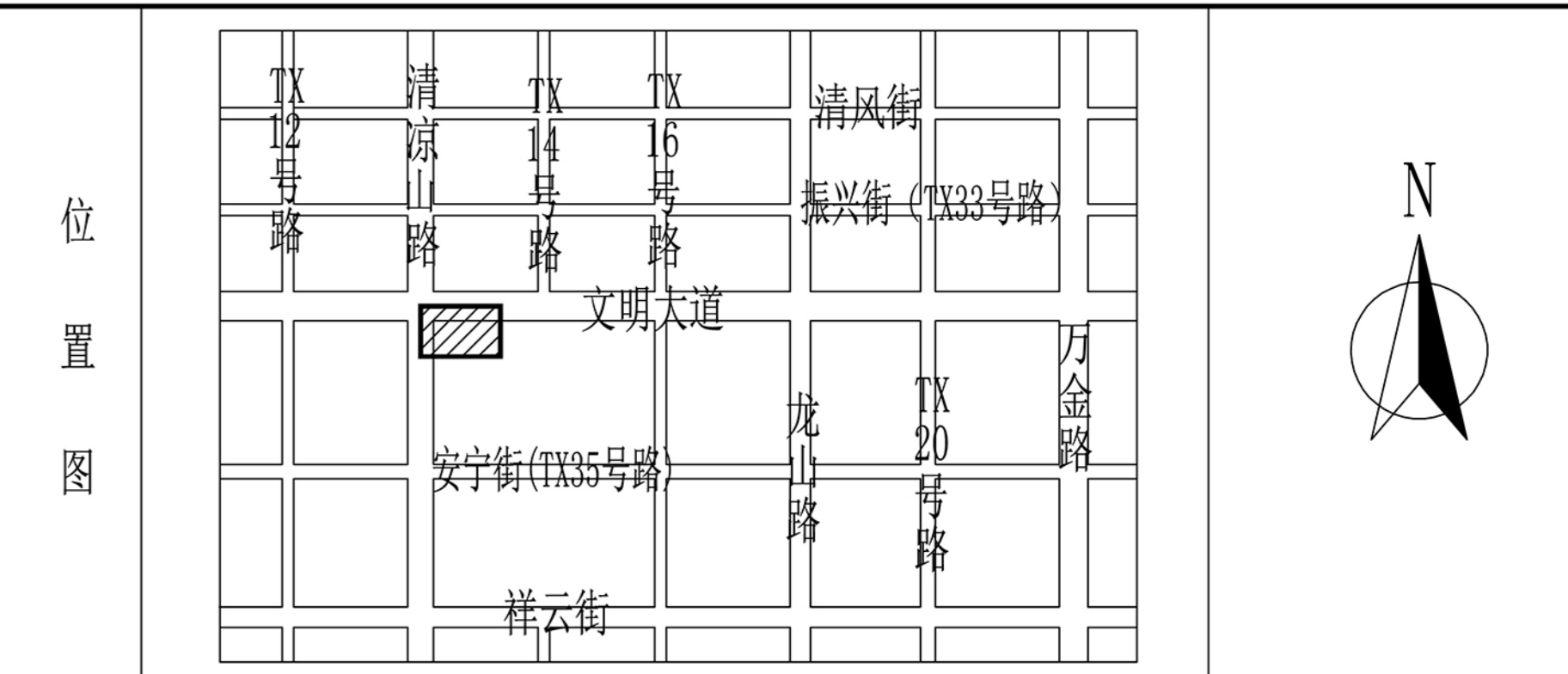
信息反馈：2160021

信访电话：21081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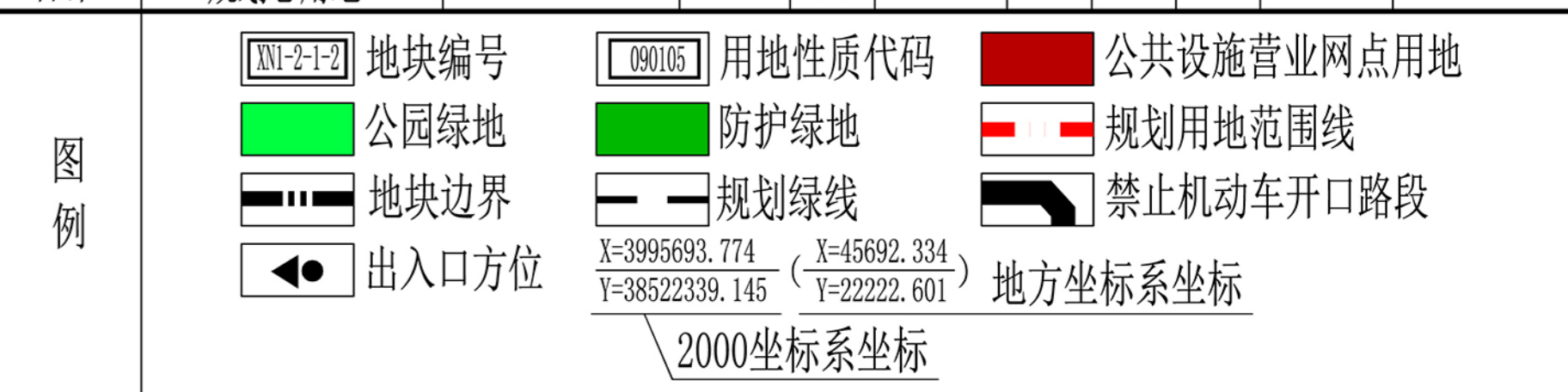
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3年07月07日



安阳市XN1-2-1-2地块（文明大道与清凉山路交叉口东南）控制性详细规划——用地控制图



地块编号	原用地性质及代号 (GB50137-2011)	新用地性质及代号 (自然资源发[2020]51号)	用地面积 (hm ²)	容积率 (万m ² /hm ²)	建筑系数 (%)	建筑高度 (m)	绿地率 (%)	年径流总量控制率	备注	
	用地性质	代号								
XN1-2-1-2			0.56							
其中	加油加气站用地(B41)	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	090105	0.20	<0.60	≤40	<24	≥10	0.58	三级加油站
	公园绿地(G1)	公园绿地	1401	0.12				≥65	0.98	
	防护绿地(G2)	防护绿地	1402	0.24				≥85	0.98	
	城市道路用地	城镇道路用地	1207	0.55						
合计	规划总用地		1.11							



- 控制导则
- 1、规划地块位于安阳市龙安区，文明大道与清凉山路交叉口东南，规划总用地1.11公顷。
 - 2、强制性内容：
 - (1)其他设置要求按照国家及相关专项规划、规范、标准配置。
 - (2)临文明大道设置20米宽公园绿地，清凉山路设置50米宽防护绿地，建筑后退绿地绿线、用地边界及相邻建筑的距离按照《安阳市城市规划技术管理暂行规定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 50016-2014) [2018年版]、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(GB 55037-2022)、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(GB 50352-2019)、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(GB 55031-2022)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 50156-2021)等相关规范、标准执行；
 - 3、出入口设置于文明大道，应为右进右出形式。
 - 4、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距离、站内设施与站外建(构)筑物的安全间距应符合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 50156-2021)等相关规范要求。
 - 5、地块内建筑形式及风格应符合《安阳市总体城市设计》要求，规划地块位于现代风貌区的铁西片区，建设风格应体现加油站特色。
 - 6、新建民用建筑应当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，并符合《河南省绿色建筑条例》要求。
 - 7、建设工程设计方案阶段应按照《安阳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规划设计导则(试行)》和《安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》(2015-2020)执行。
 - 8、用地面积及范围以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为准。
 - 9、本范围内的一切规划与建设活动除符合本规划外，尚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。